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3-11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6,302,791.07	2.22%	1,678,754,220.09	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13,975.60	66.22%	41,375,483.43	2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94,886.41	71.10%	33,379,679.61	26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3,706,816.56	1,175.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69.60%	0.0649	213.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69.60%	0.0649	21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0.37%	2.75%	1.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97,160,858.42	3,542,579,751.47		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23,462,734.82	1,482,077,251.39		2.7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164.74	4,259.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9,547.55	7,085,603.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166,945.9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收购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净资产确认的合并成本与支付股权款所产生负商誉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1,419.88	1,072,000.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8,853.96	1,124,96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869.45	1,208,037.47	
合计	1,219,089.28	7,995,803.8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报告期末(万元)/本报告期(万元)	比上年期末/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2,512.34	85.42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本期收到银行贷款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股权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并导致。
应收款项融资	7,486.90	52.61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本期收到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826.93	75.25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股权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并导致。
开发支出	409.30	-54.99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本期研氯酚曲马多片和新增喹酮醇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0.00	-100.0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3,285.21	40.9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股权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付股权款增加;本公司医药板块应付保证金增加导致。
其他流动负债	256.63	-56.16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医药板块合同负债减少同时其他流动负债相应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5,347.28	348.7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孙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本期收到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款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67	100.0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江苏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冲回2022年计提的存货减值损失导致。
营业外收入	536.44	165.61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收购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按净资产确认的合并成本与支付股权款所产生负商誉所致。
营业外支出	51.43	-39.50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和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去年同期公益性捐赠支出导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31	-86.79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医药板块去年同期收到的留抵退税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8	-36.29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82.32	744.3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子公司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股权款;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支付收购多多药业95.6%少数股东股权尾款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98.18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外币账户本期汇率变动金额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9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1%	186,113,207	0	质押	111,601,400	
					冻结注1	231,327,681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50,807,055	0	质押	50,000,000	
					标记	17,540,167	
					冻结注2	1,857,085,960	
#北京天鑫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鑫医药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2%	20,510,000	0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6,542,701	0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国有法人	0.66%	5,000,000	5,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4%	2,579,763	0			
#林飞燕	境内自然人	0.34%	2,562,111	0			
#上海明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期明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245,000	0			
#孙三琪	境内自然人	0.27%	2,024,648	0			
朱以宏	境内自然人	0.27%	2,009,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6,113,207		人民币普通股	186,113,207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50,807,055		人民币普通股	50,807,055	
#北京天鑫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鑫医药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10,000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42,701		人民币普通股	6,542,70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79,763		人民币普通股	2,579,763	
#林飞燕			2,562,111		人民币普通股	2,562,111	
#上海明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期明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5,000	
#孙三琪			2,024,648		人民币普通股	2,024,648	
朱以宏			2,0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9,000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907,108		人民币普通股	1,907,1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国美电器有限公司(第二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林飞燕(第六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4,101,400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2,011,807股; 2.北京天鑫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鑫医药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510,000股; 3.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542,701股; 4.林飞燕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62,111股; 5.上海明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期明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14,600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30,400股; 6.孙三琪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24,648股。				

注1: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冻结数量包含司法冻结12,500,000股,司法再冻结98,456,118股,轮候冻结120,371,563股。注2: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冻结数量包含司法冻结807,055股,司法再冻结32,459,833股,轮候冻结1,823,819,072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重大事项
1.关于药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版)的事宜;
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医保发(2023)5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及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华素、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多多药业所属药品入选《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年版)》(以下简称:《医保目录2022年版》),公司共31个产品入选《医保目录2022年版》,其中:核心产品葛乌酸比索洛尔片、战略品种盐酸贝尼地平片和潜力品种盐酸羟考酮片、盐酸纳洛酮注射液等原进入2021年版国家医保目录的产品均继续入选。相较公司入选《医保目录2021年版》中的药品相关内容,主要调整情形如下:
①北京华素新上市产品盐酸羟考酮注射液首次纳入《医保目录2022年版》。
②多多药业入选产品中有1个产品调整医保支付范围。血塞通注射液:2021版医保目录中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的中风偏瘫或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的患者;2022版医保目录中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
③山东华素入选产品无变化。
【详见2023年2月2日,《关于药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及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警示函、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事宜;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国美控股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于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3日期间被中信证券强制平仓,被动减持数量为15,62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7%,被动减持总金额102,941,243.99元,减持获得资金全部用于归还国美控股在中信证券的融资。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被动减持前持有股份		被动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账户	85,111,828	11.30	69,490,828	9.23
	普通证券账户	124,101,400	16.48	124,101,400	16.48
合计		209,213,228	27.78	193,592,228	25.71

国美控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3〕101号),获悉:因融资融券业务违约,持有的中关村股份于2023年2月1日至2月3日期间被中信证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平仓,减持数量为1,562,107股,其中1,022,347股来源于非公开发行认购,占中关村总股本的1.36%。本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北京证监局决定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深交所对其作出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详见2023年2月4日,《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3年6月21日,《关于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3、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及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影响的事宜;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国美控股一致行动人国美电器出具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国美电器系香港上市公司国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零售)(HK.00493)的全资附属公司,根据国美零售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称,国美零售已无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黄光裕先生通过国美控股及国美电器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为35.1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基于上述告知函所述,国美零售已无控股股东,黄光裕先生对国美电器不再构成间接控制关系,黄光裕先生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减少了7.37%【详见2023年2月4日,《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国美控股与国美电器仍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黄光裕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详见2023年2月11日,《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集中,除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外,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且其他股东与国美控股之间持股比例差距较大。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除3名独立董事外,其余6名均由控股股东推举。国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国美电器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详见2023年3月14日,《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4、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事宜;
2023年3月14日,公司与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羊亭镇人民政府)在北京市签订《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扩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根据公司战略布局,为进一步扩大生产产能和仓储容量,丰富公司产品线,公司预计投资约2.6亿元人民币,计划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新建固体制剂车间、原料药车间、仓库等建筑及配套设施。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将通过招拍挂程序取得项目相关用地,以保障新进投资项目的用地需求。经与羊亭镇人民政府协商,羊亭镇人民政府同意对公司将在羊亭镇投资建设的项目给予一定的政策扶持,为明确规划建设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双方一致同意签署《合作协议》。
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议案》,同意授权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参与竞拍威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挂牌出让的威自然资工挂(环)字(2023)3-1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授权竞拍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635.75万元(含本数),用于满足“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用地需求。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议案》。
2023年8月,山东中关村收到《威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山东中关村参与了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并竞拍取得位于羊亭镇信河路南、丽山路西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2023年3月15日,《关于与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签订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扩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年4月12日,《关于投资山东中关村医药产业园一期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年4月28日,《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2023年8月4日,《关于山东中关村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5、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宜;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环医药收购沃达康100%股权和普润德方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沃达康和普润德方将成为四环医药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同华评报字(2023)第040459,040460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2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沃达康100%股权评估值为2,470万元,普润德方100%股权评估值为380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分别以2,450万元和350万元作为股权转让价格,本次交易金额共计2,800万元【详见2023年3月29日,《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6、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司法再冻结和轮候冻结的事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
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现持有公司186,113,207股流通股,持股比例为24.71%;国美电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现持有公司50,807,055股流通股,持股比例为6.75%。国美控股、国美电器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法院司法再冻结、轮候冻结及累计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轮候冻结情况
①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被司法再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再冻结起始日	司法再冻结到期日	司法再冻结执行人	原因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8,062,589	4.33%	1.07%	否	2023-1-30	2026-1-29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6,302,129	8.76%	2.16%	否	2023-3-2	2026-3-1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合计		24,364,718	13.09%	3.23%	–	–	–	–	–

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1,680,735	6.28%	1.55%	否	2023-1-13	36个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69,490,828	37.34%	9.23%	否	2023-5-8	36个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合计	–	81,171,563	43.61%	10.78%	–	–	–	–	–

③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被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冻结起始日	司法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3,400,000	6.69%	0.45%	否	2023-7-18	2025-6-11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807,055	1.59%	0.11%	否	2023-8-8	2025-8-7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	4,207,055	8.28%	0.56%	–	–	–	–	–

④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460,000	2.85%	0.19%	否	2023-1-10	36个月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23,625,215	46.50%	3.14%	否	2023-1-10	36个月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8,716,323	17.16%	1.16%	否	2023-1-10	36个月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1-17	36个月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460,000	2.85%	0.19%	否	2023-1-31	36个月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5,067,874	29.66%	2.00%	否	2023-2-2	36个月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6,862,442	13.51%	0.91%	否	2023-2-2	36个月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5,076,924	29.67%	2.00%	否	2023-2-2	36个月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2-14	36个月	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2-22	36个月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2-24	36个月	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9,475,800	18.65%	1.26%	否	2023-2-24	36个月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15,819	0.23%	0.02%	否	2023-2-28	36个月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2,481,801	4.88%	0.33%	否	2023-3-9	36个月	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7,822,086	15.40%	1.04%	否	2023-3-16	36个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7,803,819	15.36%	1.04%	否	2023-3-29	36个月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4-4	36个月	潍坊市潍城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4-4	36个月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4-4	36个月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4-4	36个月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2,488,117	24.58%	1.66%	否	2023-4-11	36个月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4,301,342	8.47%	0.57%	否	2023-4-11	36个月	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7,789,390	15.33%	1.03%	否	2023-5-8	36个月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5-8	36个月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	9.84%	0.66%	否	2023-5-16	36个月	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500,386	10.83%	0.73%	否	2023-5-16	36个月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6-28	36个月	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49,192,945	96.82%	6.53%	否	2023-8-8	24个月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8-8	24个月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8-8	24个月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98.41%	6.64%	否	2023-8-8	24个月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807,055	100.00%	6.75%	否	2023-8-25	36个月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762,000	3.47%	0.23%	否	2023-9-19	36个月	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3,357,000	6.61%	0.45%	否	2023-9-19	36个月	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1,540,000	3.03%	0.20%	否	2023-9-19	36个月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50,807,055	100.00%	6.75%	否	2023-9-25	36个月	南宁市青秀